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 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激励对象人数：由 50 人调整为 48 人
- 限制性股票数量：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2,000,000 股调整为 1,937,500 股，首次授予数量由 1,600,000 股调整为 1,550,000 股，预留授予数量由 400,000 股调整为 387,500 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常润股份”）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公开征集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陆大明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 年 8 月 29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42）。

4、2023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

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44）。

5、2023年11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在审议相关事项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鉴于本次激励对象中2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获授的全部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0人调整为48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60万股调整为155万股。

因激励对象人数减少，公司对授予总数、首次授予数量和预留数量进行了调整，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200万股调整为193.75万股，首次授予由160万股调整为155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40万股调整为38.75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本次激励对象中 2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获授的全部股票，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上述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及本次授予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授予的授予日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授予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的规定。随着本次激励计划的进行，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继续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